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1045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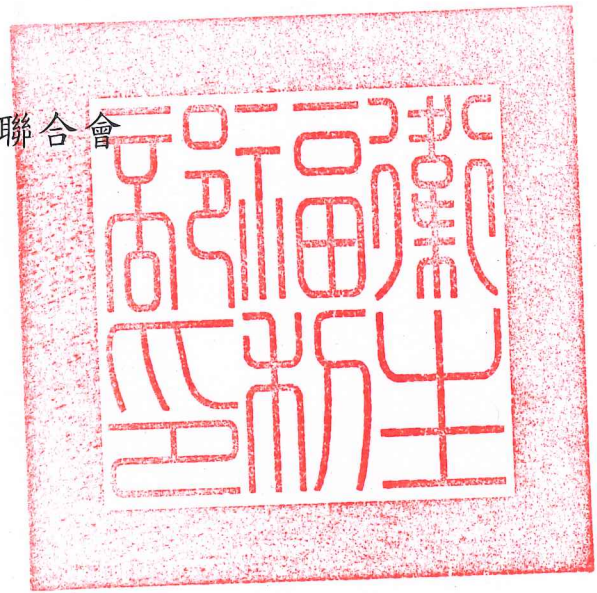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406529號

附件：

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公告註銷龍德製藥廠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4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項第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許可證逾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4件)

(一)衛署藥製字第006517號

(二)衛署藥製字第006702號

糖衣錠

(三)衛署藥製字第036515號

(四)衛署藥製字第036517號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屆期未申請展延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三十七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六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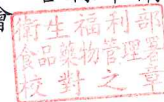
品名「"龍德"老來寶錠」

品名「"龍德"活力健康

品名「愛樂明膠囊」

品名「愛龍膠囊」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龍德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各縣市衛生局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部長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主管科長決行